

证券代码：300628

证券名称：亿联网络

公告编号：2019-002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原财务总监叶文辉先生辞职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叶文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其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叶文辉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止本公告日，叶文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10,000 股，通过厦门亿网联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400,000 股，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

叶文辉先生原财务总监任期届满之日为 2021 年 5 月 15 日，其不存在应当履行而尚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离职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进行管理：“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

定期限届满后，只要本人或本人近亲属仍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自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本人离职信息之日起，本人所持股份将按《关于进一步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的通知》及相关法规规定予以锁定。自本人的离职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本人增持本公司股份也将予以锁定。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会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六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且不因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发生变更、因离职等原因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

离职后叶文辉先生将继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一）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三）《公司法》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叶文辉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对此公司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曾慧先生为财务总监

经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智松先生提名且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曾慧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见附件),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曾慧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日

附件：

曾慧先生简历

曾慧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12月出生，硕士学历，1998年毕业于厦门大学经济学院。1998年至2005年先后任职于厦门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弘信创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8月至2010年2月于厦大嘉庚学院管理系任教；2010年5月至2012年5月任福建神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1月至2017年10月任惠尔明（福建）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18年5月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8年5月入职本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曾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